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9-100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年7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行权数量的议案》；**

对 80 名因离职或职务调整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的人员，所有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共 360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对 12 名因 2018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其未达到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共 60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予以注销；对 21 名因 2018 年度所在经营单位业绩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其未达到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共 92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予以注销；对 2 名因职务调整原因被公司董事会重新核定其被授予的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其所调减的共 4.5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经调整后，第三期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848 人调整为 735 人，激励对象已授予未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3,807 万份调整为 3,290.50 万份（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调整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行权数量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确定通过考核的第三期激励对象共 735 人，其在第三个行权期（有效期截至 2021 年 6 月 27

日止)可行权共 3,290.50 万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与《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名单》)。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第三期股权激励第一个行权期的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27 日,本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原激励对象杨辉和袁栋分别已授予但到期未行权的 59,999 和 65,000 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的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